# 车辆采购合同

# 车辆采购合同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铜川市公安局耀州分局

地址：铜川市铜川市耀州区文营西路84号

电话：0919-6189590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铜川凯德源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铜川市新区长虹南路高新技术开发区内

电话：0919-3182266

为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采购车辆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合同车型、数量及合同总价款

| 品　牌 | 车　型 | 单　价（元） | 数量 | 总价款（人民币） |
|---|---|---|---|---|
| 大通 | 大通G50 自动挡 7座 | ￥119800.00 | 1 | ￥119800.00 |
| 大通 | 大通V80 15座 自动挡 黑色 | ￥218600.00 | 1 | ￥218600.00 |
| 吉利 | 吉利银河A7 5座白色 | ￥115800.00 | 2 | ￥231600.00元 |
| 总　计 | | 小写：570000.00 | 3 | 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

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下表所列车辆（以下简称“合同车

辆”）：

第二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本次车辆采购成交价为￥570000.00元（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2. 支付方式：

（1） 全部车辆按要求供货到位，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共计￥570000.00元（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2） 交货要求、交货地点及交货期限

1. 交货要求

（3）乙方交货时应向甲方交付有关车辆的随车物品及资料。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

第四条 货物验收

1. 乙方交付给甲方的合同车辆应当符合以下质量标准：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部颁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要求；

（2）符合原厂的、与合同车辆同型号产品的质量标准；

（3）符合原厂的、与合同车辆同型号产品的配置标准和技术参数。

2. 乙方交付给甲方的合同车辆应已通过工厂的质量测试和检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质量合格证书。

3. 合同车辆运抵交货地点后 5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派人员参加验收，并签署车辆交接验收单。验收时应清点数量，确认外观是否完好，随车设备、零件、技术资料是否齐全。甲方验收人员对交付车辆的颜色、外观、数量、型号、随车物品等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并在车辆交接验收单中载明；甲方验收人员未

提出异议的，视为上述各项符合合同约定。

4．合同车辆完全按标合同中的参数及配置供货。

第五条 所有权的转移和风险的承担

1. 验收合格的合同车辆的所有权在甲方付清全部货款后转移给甲方。

2. 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合同车辆自运抵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由甲方全部验收合格之时起，毁损、灭失的风险转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 售后服务和质量担保

1. 合同车辆的质量担保范围及方式见随车所附的《保养手册》。

2. 乙方对合同车辆提供自交付之日起大通 G50、V80 三年或 六 万公里，吉利银河 A7 六年或十五万公里的整车质保，三电核心系统首任车主终身质保（以先到为准）。

3. 甲方及其实际使用合同车辆的人员，如违反《使用维护说明书》规定造成合同车辆的损坏或故障，则不能获得质量担保服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本合同另有预定除外。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甲、乙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合同，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2. 本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而使对方遭受

到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采取适当和必要地措施减轻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

第九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人民法院。

第十条 其他

3.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的任何变更或补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5. 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铜川市公安局耀州分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约时间：2026.5.25

乙方：（盖章）铜川凯德源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郭燕妮

签约时间：2026.5.25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川新区支行

帐 号：61050161630800001192